**厦门市第二十一届运动会**

**帆船帆板比赛（青少年部）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时间：待定【3天】5、6月

地点：待定（曾厝垵或同安湾）

二、参加单位

思明区、湖里区、海沧区、集美区、同安区、翔安区、市教育局（直属校）。

三、竞赛项目

（一）OP帆船（12项）

1.少年甲组：男、女场地赛，长距离赛；

2.少年乙组：男、女场地赛，长距离赛；

3.少年丙组：男、女场地赛，长距离赛。

（二）ILCA4级帆船（12项）

1.少年ILCA4级甲组男、女：场地赛、长距离赛；

2.少年ILCA4级乙组男、女：场地赛、长距离赛；

3.少年ILCA4级丙组男、女：场地赛、长距离赛。

（三）帆板（12项）

1.少年甲组男、女T293板：场地赛、长距离赛；

2.少年乙组男、女T293板：场地赛、长距离赛；

3.少年丙组男、女T293板：场地赛、长距离赛。

四、参赛办法

(一)参赛资格

按《厦门市第二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十一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竞赛规程总则》规定执行，参赛运动员必须是福建省学籍，必须有县级以上医疗单位的体检健康证明。

（二）人数规定

各组别参赛人数不限。

（三）年龄规定

1. 1.ILCA4级帆船

甲组：2005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乙组：2006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丙组：2008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2.OP帆船

甲组：2008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乙组：2010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丙组：2012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3.帆板

甲组：2005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乙组：2007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丙组：2009年1月1日以后出生者。

（四）报项规定

各组别允许以小打大。

五、竞赛办法

1.采用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帆船帆板竞赛规则》、各级别规则、竞赛通知、航行细则和本竞赛规程。

2.参赛器材由各队自备，自备器材必须符合级别要求；OP帆船使用国产船体，其它不限。

3.报名参赛人数不足3人时，则取消该项比赛。

4.参赛运动员应穿着有足够浮力的救生衣(自备)，违者取消竞赛资格。

5.各单位必须对各自报名参赛的运动员的健康状况和水中自救能力负责。在报到时需向大会提交有运动员本人与主管教练签名的200米游泳自救能力保证书及有效的人身保险证明。

六、录取名次和计分办法

1.各单项录取前八名。按9、7、6、5、4、3、2、1分计入团体总分。

2.以各参赛单位运动员参加比赛获得名次得分总和计算团体成绩，得分高者名次列前；总分相等者以好名次多者列前；若再相等，则以下水参赛人数多者名次列前。

3.参赛单位不足七队或九人，则按减一办法录取名次。

七、报名办法和报到时间

（一）各单位将报名表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于赛前40天报市体育局竞技处，同时发送电子版到电子邮箱：xm2023＠qq.com ，逾期不予受理。

报名地址：市体育局11楼市运会筹备办。

联系电话：5121339，联系人：吴先生，邮编：361012。

（二）报名时需携带材料：

需携带二代身份证（或户口本）和学籍证明原件及其复印件，和近期电子版免冠彩色照片一份。

(三)报到时间：各参赛队于比赛当天13点前到赛区报到。

八、附则

本竞赛规程解释权属厦门市第二十一届运动会组委会，未尽事宜另行通知。